

项目编号：LTZB2025-GK1029

紫阳县 2024-2025 年度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

目（二期）设备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紫阳县农业农村局

代理机构：陕西力天永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特别提醒

备注：电子投标注意事项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方式及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方式（无需到开标现场）

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请务必带数字认证证书，如因投标单位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 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开标签到

投标单位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请在开标前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将无法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30分钟可以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5、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1)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 (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

一致、或沿用旧

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3）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6、注意事项

（1）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投标单位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tG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2）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3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280095、4009980000。

（3）投标人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

（4）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9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6
第五章 评审方法.....	5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紫阳县 2024-2025 年度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二期）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安康市）<http://www.sxggzyjy.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1 月 5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TZB2025-GK1029

项目名称：紫阳县 2024-2025 年度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二期）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285947.62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紫阳县 2024-2025 年度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二期）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285947.62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285947.62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机械设备	1 批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2285947.62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紫阳县 2024-2025 年度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二期）设备采购项目)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 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2.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2. 4 《财政部 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2. 5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2. 6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2. 7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2. 8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2. 9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2. 10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2.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2.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须提供相应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紫阳县2024-2025年度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二期）设备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提供有效合格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3.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单据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3.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自成立后至今连续缴存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3.5、投标单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提供网站截图（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查询日期应在公告发布之日起后）；

3.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8、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12月11日至2025年12月17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

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http://www.sxggzyjy.cn/>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年1月5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投标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备注：（1）报名登记：投标单位使用捆绑CA证书登录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ak.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www.sxggzyjy.cn:9002/TPBidder>）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单位界面进行报名。

（2）报名成功后请在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内将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报名回执单（加盖公章）、单位介绍信和经办人加盖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扫描为一个PDF文档发送至3631933274@qq.com邮箱，在规定发售时间内未提供完整登记资料的，报名无效。

（3）下载文件：报名确认后，在报名期限内登录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ak.sxggzyjy.cn/>），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单位界面下载招标文件。

（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5）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6）未及时下载公开文件或未经招标代理机构确认的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如无进行线上操作，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责任自负。

（7）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单位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启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前，投标单位需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开启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如因投标单位自身原因造成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按无效投标对待。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紫阳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紫阳县城关镇环城路西段

联系方式：1535392087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力天永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四路六号缤纷南郡 11F

联系方式：1528925698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15289256985

陕西力天永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1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	2.1	<p>招标代理机构：陕西力天永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丈八四路六号缤纷南郡 11F</p> <p>采购项目联系人：王先燕 电话：15289256985</p> <p>采购代理机构邮箱：3631933274@qq. com</p>
2	2.2.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9.2	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
4	9.3	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为“项目”，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投标，不得将其子目自行分解或针对该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5	11.1	投标报价：报价以总价为准。投标单位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并在总报价中扣减(投标总报价应为扣减后的价格)，投标报价表中标明本次货物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以接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12.1	<p>投标人资格要求：</p> <p>1、提供有效合格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文件；</p> <p>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p>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p>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单据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p> <p>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自成立后至今连续缴存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p> <p>5、投标单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提供网站截图（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查询日期应在公告发布之日后）；</p> <p>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p>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p>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8、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p> <p>备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上述资格证明文件为必备资格，缺项或者符合性、有效性、合法性审核不合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p>
7	1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提供投标保证金。
8	15.1	投标有效期(含授权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9	19.1	<p>开标时间：2026 年 1 月 5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p>
10	22.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章）。
11	27	<p>招标代理服务费：</p> <p>1、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方法：以中标金额为基数，依据国家计委颁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规定执行。</p> <p>2、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约定由中标人支付，中标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代理服务费以转账、电汇或现金等形式交纳。</p>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p>3、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p> <p>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p> <p>开户名称：陕西力天永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锦业路支行</p> <p>账号： 635472121</p>
12	28.	履约保证金:无;
13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各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委托人”、“发包人”、和“投标人”、“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4	现场踏勘	不统一组织：投标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踏勘。踏勘的相关费用及安全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1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若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7	项目属性	政府采购货物类
1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p><input type="checkbox"/> 否</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非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供应商，其投标无效</p>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9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投标	否
20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以书面形式发出的答疑纪要或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23	中标公告期限	1 个工作日
24	公告发布媒介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5	是否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	中标公示结束后，中标单位需向代理公司无偿提交装订成册并加盖鲜章的纸质版文件 3 套（一正二副）、电子版 U 盘 1 份（投标人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26	技术支持	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由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支持： 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27	关于投标文件的雷同性分析	<p>1、根据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 年 7 月 22 日印发的《关于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开通标书雷同性分析功能的通知》，在符合性审查环节，将由评标委员会在评标系统中对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雷同性分析。</p> <p>2、雷同性分析由两项指标组成，分别是“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其中，前者通过验证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设备的特征信息（如 MAC 地址、硬盘序列号、CPU 编号、主板号等），判断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出自同一台设备。</p> <p>2. 1、若“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则表明不同投标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出自同一台制作设备，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复函》（陕财办采函〔2019〕18 号），该情形可以视为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p> <p>2. 2、若“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则表示不同投标供应商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时，使用同一源工程文件，该情形建议由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情况综合判定。</p>
28		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一. 总 则

1. 资金来源

1.1 本次公开招标所签合同使用其他财政预算资金支付。

2. 招标代理机构及合格的投标人

2.1 招标代理机构

实施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为陕西力天永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2 合格的投标人：

2.2.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2.2.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2.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2.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

2.2.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纪录；

2.2.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

2.2.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2.2 特定资格条件：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2.3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投标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投标人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以便中标后能顺利录入中标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中标公告，责任自负；

2.2.4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项目（同一标段）的采购中同时参与投标，否则均为无效投标处理。

2.2.5 投标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有任何关联，亦

不得是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如果投标人在投标中隐瞒了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投标无效。

2.2.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7 投标费用自理。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3. 投标产品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3.1 投标产品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4. 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4.1 投标人应保证其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投标的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投标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招标过程的监督和管理

5.1 同级政府采购监管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对招标过程的监督管理职责。

二. 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招标程序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评审方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

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投标人的评标结果，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6.3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力天永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7.2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3 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均应在投标截止日期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招标代理机构视情况必要时将书面答复传送给所有投标人。

7.4 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语言和投标货币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8.2 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投标将按无效处理。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第一章 投标函

第二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第三章 投标报价表

第四章 商务要求

第五章 技术要求

第六章 投标人业绩情况

第七章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的承诺书

9.2 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投标人只允许提交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9.3 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为“项目”，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投标，但不得将其子目自行分解或针对该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0. 投标文件格式

10.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明确表达投标意愿，详细说明投标方案、承诺及价格。

10.2 按招标文件第 9 条的内容及要求和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和要求编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报价：报价以人民币为报价。投标单位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并在总报价中扣减（投标总报价应为扣减后的价格），投标报价表中标明本次货物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1.2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1.3 投标报价：总包交钥匙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12. 证明投标人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3. 证明标的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货物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投标，与招标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投标，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投标文件将被作无效投标处理。

13.2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图片和数据，它包括：

13.2.1 供货内容、技术方案、供货期限、付款方式等方面的详细说明；

13.2.2 逐条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对招标的技术和商务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1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提供保证金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含授权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6. 投标文件的式样、签署及制作

16.1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投标单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采购人如果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在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SXSCF，即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及时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投标单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1.01)下载：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3b.html>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务必做好电子招标文件的备份工作。然后按操作手册中给出的方法将电子招标文件（*.SXSZF）或答疑文件（*.SXSCF，即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导入制作软件，最后按照章节分别编制投标文件各个部分。

16.2 电子投标文件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

章。（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签字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要求授权代表签字处必须由授权代表签署，要求盖章处均须加盖公章，若由授权代表签署，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所有要求签字或盖章处，均须由签字者本人书写或盖章。）

若导出的 PDF 文件里看不到签章，请尝试使用专用制作软件中的“查看投标文件工具”找开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导出。在制作过程中，如有其他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16.3 投标人名称应填写全称并加盖公章。

16.4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招标文件格式编制的投标文件，所引起的对投标人不利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1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投标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上传文件有误或需要重新提交的，可先撤销已经上传的文件，然后重新上传新文件。

17.2 投标文件的加密

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需要使用 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注意：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时解密投标文件应当使用同一 CA，否则会导致解密失败。

18.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8.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也可以 提出价格变动声明，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8.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对已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文件，再重新提供新文件；中标后提交的纸质文件与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不允许补充和修改

五、开标与评标

19. 开标

19.1 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前，请各供应商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

19.2 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9.3 解密投标文件：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指令后，使用 CA 锁（必须与加密文件时的 CA 锁为同一把锁）在线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除因“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断电、断网、系统故障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不见面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外，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

19.4 开标时，由系统自动按顺序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只有在开标时唱出的价格和价格变动声明，评标时才能承认，未在开标时宣读的投标价格和价格折扣，评标时不予承认。

19.5 开标结束：进入评审环节。投标单位请保持“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评审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能会要求投标单位做相应的澄清。因投标单位擅自离席造成的不利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备注：“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说明：详见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

下载专区】中进行查找 <http://ak.sxggzyjy.cn/fwzn/004003/1.html>

19.6 招标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存档备查。

19.7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1) 投标单位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 (2) 因投标单位自身原因(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 (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0. 评标组织及评标原则

20.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评审授权书。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0.2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是评标的依据。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投标人不得在开标后使用任何方式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0.3 在评审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4 如果投标人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投标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标。

20.5 投标文件的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0.5.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0.5.2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①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招标文件 20.3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0.5.3 在详细评审前，根据本须知第 20.5.4 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有关工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并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接受澄清或说明及寻求外部的证据。

20.5.4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20.5.4.1 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

20.5.4.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20.5.4.3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无效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20.5.4.4 投标文件无投标人公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或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20.5.4.5 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20.5.4.6 投标人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产品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20.5.4.7 存在有重大缺漏项的投标产品；

20.5.4.8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20.5.4.9 投标总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最高限价的。

20.5.4.10 投标文件与本项目名称不一致的；

20.5.4.11 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0.6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0.6.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 20.5.4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评审。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20.6.2 详细评审按照第五章“评审方法”的方法进行评审。

20.7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20.7.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一至三名中标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21. 评标过程的保密

21.1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21.2 在评审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方面，向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

施加任何影响，应予废标。

22. 评审方法

22.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章）。

22.1.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2.1.2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3. 评标程序

按照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澄清有关问题、详细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投标人被按无效投标处理的或被废标的投标人，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六. 定标、中标通知与签约

24. 定标程序

24.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方法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评审排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作为评标结果。评标结果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4.2 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

24.3 确定的中标人放弃中标、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4.4 中标人确定之后，中标公告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

体上公告。

24.5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提出。

25. 中标与落标通知

25.1 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5.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 中标合同的签订

26.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6.2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26.3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民法典》。

26.4 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合同。

27.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和计算方法

27.1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方法：以中标金额为基数，依据国家计委颁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规定执行。

27.2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约定由中标人支付，中标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

27.3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陕西力天永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锦业路支行

账号： 635472121

28. 履约保证金：无

29. 其他

29.1 开标后，如果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应予无效投标处理。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29.2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或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陕西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 号的规定，报告当地有关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按照相关原则，做出重新组织招标或采取其他方式继续招标的决定。

29.3 如果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继续进行采购，则按照以下程序进行：

29.3.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4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陕

西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号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在全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中标人并依次排序。

29.3.2 谈判步骤为：第一次报价---分别谈判---第二次报价---评审推荐中标人。

29.3.3 原招标文件转为谈判文件，投标文件转为报价文件(谈判投标文件)，原投标报价为谈判第一次报价。

30. 质疑与质疑答复

30.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接收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详见招标公告)。

30.2 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0.3 法定代表人提交质疑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的，必须出具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备注：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

公章。

30.4 质疑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未按规定程序和渠道提出质疑的；
- 2、超过法定质疑期限的；
- 3、书面质疑的形式和内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
- 4、提出的质疑事项已经明确答复的；
-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受理的条件。

30.5 质疑答复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将按规定的时间进行回复。

30.6 投标人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督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条款及格式前附表

本表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1	采购人：紫阳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紫阳县城关镇环城路西段 项目名称：紫阳县 2024-2025 年度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二期）设备采购项目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资金已落实
2	名词解释：本章节中出现的“投标人”，在招标投标阶段措辞为“投标人”；在项目招标结束，中标结果确定后，措辞由“投标人”转为“中标人”；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履约、实施阶段，措辞由“中标人”
3	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供货期：本合同约定的所有产品均需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完成安装、调试并申请验收，且验收合格。
5	质保期：终验收合格后 1 年。

6	<p>质量保证:</p> <p>1、所有产品的质保期为终验合格后质保期 1 年。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招标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p> <p>2、中标单位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p> <p>3、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产品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p> <p>4、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单位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中标应以优惠价提供。（因招标人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外）；</p> <p>5、任何时候，中标人均不能免除因设备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中标人有义务对所提供的货物实行终身维护和对设备进行定期的检测和维修</p>
7	<p>付款:</p> <p>1. 结算方式：由采购双方签订合同时具体约定。</p> <p>2. 付款方式和程序：</p> <p>2. 1 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投标单位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p> <p>2. 2. 付款方式：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款的 30%；全部供货到位初验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50%。所有货物中车辆上牌正式移交且正常运行 30 个工作日后支付剩余价款。</p> <p>2. 3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p>
8	<p>验收:</p> <p>1.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p>

	<p>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p> <p>2. 需要乙方对车辆进行上牌的，甲乙双方应在车辆送到目的后的 3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p> <p>3.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p> <p>4. 货物验收包括：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乙方应将所提供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p> <p>5.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p> <p>6.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 3 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p>
9	<p>合同争议的解决：</p> <p>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所在地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p>

12	<p>违约责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产品或供应的产品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投标人违约行为进行追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为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书不可分割的部分，中标人应履行相应的责任。原材料在验收时有不符合要求的，一律退回，供应商无条件重新更换配送货物，更换后仍然不符合标准的，采购人有权对供应商处以一定金额的罚款。
13	<p>政府采购合同：</p> <p>政府采购合同适用《民法典》。采购人和投标人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以合同方式约定。</p> <p>采购人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投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由采购代理机构以采购人名义签订合同的，应当提交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p> <p>政府采购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p> <p>国务院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政府采购合同必须具备的条款。</p> <p>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五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p> <p>中标、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p>

	<p>依法承担法律责任。</p> <p>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合同。</p> <p>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p> <p>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p>
--	--

货物类

安康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紫阳县 2024-2025 年度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

项目（二期）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_____

甲方：紫阳县农业农村局

乙方：_____

紫阳县农业农村局紫阳县 2024-2025 年度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二期）设备采购委托（陕西力天永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 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_____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_____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车辆、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服务，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

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车辆数量、质量的要求。车辆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 1 年，保修期 1 年。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车辆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试运行。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款的 30%；全部供货到位初验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50%。所有货物中车辆上牌正式移交且正常运行 30 个工作日后支付剩余价款。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 ￥_____ 元（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5%）。
2.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为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后 14 天内。到期后，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
3. 如乙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期满后 14 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
交货地点：以甲方具体通知为准。
上牌时间：车辆送到后 3 日内。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车辆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3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车辆进行上牌的，甲乙双方应在车辆送到目的后的3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6.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7. 货物验收包括：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

量、配置、内在质量。乙方应将所提供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8.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9.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 3 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联系电话：_____。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 12 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 1 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 1 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 3 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 5 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

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十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如交付报废、二手翻新车辆），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3%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3%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5%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7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5%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30%。

5. 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3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

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车辆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车辆质量进行鉴定。车辆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车辆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

①向安康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安康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1、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知识产权产权归属。本项目知识产权归属为紫阳县人民政府。

3、保密。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4、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紫阳县城关镇环城二路西段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紫阳县支行

开户银行：银行帐号：

银行

帐号：26730001040004645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产地生产厂商名称
1							
2							
3							
4							
5							
6							
7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大写：		合同价： ￥			元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简单安装或无须安装即可使用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采购项目：			
到货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验货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随机资料	1. 出厂合格证 () 份 3. 使用说明书 () 份 5. 装箱单 () 份	2. 技术说明书 () 份 4. 电子文件 () 份 6. 其他 () 份	
甲方意见（对货物数量、质量、安全等乙方履约情况的逐项评价，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乙方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			
甲方名称（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说明：本报告一式两份，甲、乙方各 1 份，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需安装试运行方可验收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采购项目：			
到货时间	年 月 日	初验时间	年 月 日
中验时间	年 月 日	终验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随机资料	1. 出厂合格证 () 份 2. 技术说明书 () 份 3. 使用说明书 () 份 4. 电子文件 () 份 5. 装箱单 () 份 6. 其他 () 份		
甲方意见（对货物数量、质量、安装、运行、安全等履约情况的逐项评价，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乙方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说明：1. 验收时使用的逐项评价清单，可参照合同范本的《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2. 本报告一式两份，甲、乙方各____份，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附件

货物项目验收明细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 量 单 位	数 量	金额 (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供应商 提交	采购单 位确认	存在问题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单位	数量
1	3m ³ 吸粪车	<p>1. 1、底盘：二类汽车底盘</p> <p>1. 2、排放标准：国 VI</p> <p>1. 3、燃料类型：柴油</p> <p>1. 4、发动机功率(kw)：≥70</p> <p>★1. 5、外形尺寸（长*宽*高）(mm)： ≥5300*1850*2150</p> <p>★1. 6、总质量(kg)：≥4495</p> <p>★1. 7、额定载质量(kg)：≤1700</p> <p>★1. 8、整备质量(kg)：≤2800</p> <p>★1. 9、轴距(mm)：≤2600</p> <p>1. 10、最高车速(Km/h)：≥100</p> <p>1. 11、前悬/后悬(mm)：≥1100/1290</p> <p>1. 12、接近角/离去角（°）：≥15/10</p> <p>1. 13、抽吸深度（米）：≥4</p> <p>1. 14、吸粪循环时间(min)：≤10</p> <p>1. 15、吸系统最大真空度(kPa)：≤-50</p> <p>1. 16、10min 后真空度下降(kPa)：≥-50</p> <p>1. 17、排系统最大真空度(kPa)：≤20</p> <p>1. 18、罐体要求：椭圆罐体，Q235 优质碳钢制作。</p> <p>1. 19、吸粪车吊杆座，可 360° 旋转。</p> <p>1. 20、真空油泵，水汽分离器，油气分离器。</p> <p>1. 21、后出口为蝶阀手动控制自流。</p> <p>1. 22、配送一根 8 米吸粪管。</p> <p>★1. 23、要求上蓝牌。</p>	辆	1

2	5m ³ 吸粪车	<p>1. 1、底盘：二类汽车底盘</p> <p>1. 2、排放标准：国 VI</p> <p>1. 3、燃料类型：柴油</p> <p>1. 4、发动机功率(kw)：≥103</p> <p>★1. 5、外形尺寸（长*宽*高）(mm)： ≥5988*2010*2500</p> <p>★1. 6、总质量(kg)：≤7360</p> <p>★1. 7、额定载质量(kg)：≥3530</p> <p>★1. 8、整备质量(kg)：≥3700</p> <p>★1. 9、轴距(mm)：≥3308</p> <p>1. 10、前悬/后悬(mm)：≥1055/1635</p> <p>1. 11、接近角/离去角（°）：≥27/14</p> <p>1. 12、最高车速(Km/h)：≥110</p> <p>1. 13、抽吸深度（米）：≥4</p> <p>1. 14、吸粪循环时间(min)：≤10</p> <p>1. 15、吸系统最大真空度(kPa)：≤-50</p> <p>1. 16、10min 后真空度下降(kPa)：≥-50</p> <p>1. 17、排系统最大真空度(kPa)：≤20</p> <p>1. 18、罐体要求：椭圆罐体，Q235 优质碳钢制作。</p> <p>1. 19、吸粪车吊杆座，可 360° 旋转。</p> <p>1. 20、真空油泵，水汽分离器，油气分离器。</p> <p>1. 21、后出口为蝶阀手动控制自流。</p> <p>1. 22、配送一根 8 米吸粪管。</p>	辆	3
---	---------------------	---	---	---

3	8m ³ 吸粪车	<p>1. 1、底盘：二类汽车底盘</p> <p>1. 2、排放标准：国 VI</p> <p>1. 3、燃料类型：柴油</p> <p>1. 4、发动机功率(kw)：≥114</p> <p>★1. 5、外形尺寸（长*宽*高）(mm)： ≥6800*2350*2800</p> <p>★1. 6、总质量(kg)：≥11995</p> <p>★1. 7、额定载质量(kg)：≥6400</p> <p>★1. 8、整备质量(kg)：≤5190</p> <p>★1. 9、轴距(mm)：≤3800</p> <p>1. 10、前悬/后悬(mm)：≥1100/1800</p> <p>1. 11、接近角/离去角（°）：≥16/8</p> <p>1. 12、最高车速(Km/h)：≥100</p> <p>1. 13、抽吸深度（米）：≥4</p> <p>1. 14、吸粪循环时间(min)：≤10</p> <p>1. 15、吸系统最大真空度(kPa)：≤-70</p> <p>1. 16、10min 后真空度下降(kPa)：≥-70</p> <p>1. 17、排系统最大真空度(kPa)：≤20</p> <p>1. 18、罐体要求：椭圆罐体，Q235 优质碳钢制作。</p> <p>1. 19、吸粪车吊杆座，可 360° 旋转。</p> <p>1. 20、真空油泵，水汽分离器，油气分离器。</p> <p>1. 21、后出口为蝶阀手动控制自流。</p> <p>1. 22、配送一根 8 米吸粪管。</p>	辆	1
---	---------------------	---	---	---

4	12m ³ 吸粪车	<p>1. 1、底盘：二类汽车底盘</p> <p>1. 2、排放标准：国 VI</p> <p>1. 3、燃料类型：柴油</p> <p>1. 4、发动机功率(kw)：≥125</p> <p>★1. 5、外形尺寸(长*宽*高)(mm)： ≥7650*2500*3150</p> <p>★1. 6、总质量(kg)：≤16000</p> <p>★1. 7、额定载质量(kg)：≤8700</p> <p>★1. 8、整备质量(kg)：≤7400</p> <p>★1. 9、轴距(mm)：≤3950</p> <p>1. 10、前悬/后悬(mm)：≥1250/2240</p> <p>1. 11、接近角/离去角(°)：≥17/10</p> <p>1. 12、最高车速(Km/h)：≥88</p> <p>1. 13、抽吸深度(米)：≥4</p> <p>1. 14、吸粪循环时间(min)：≤10</p> <p>1. 15、吸系统最大真空度(kPa)：≤-70</p> <p>1. 16、10min 后真空度下降(kPa)：≥-70</p> <p>1. 17、排系统最大真空度(kPa)：≤20</p> <p>1. 18、罐体要求：椭圆罐体，Q235 优质碳钢制作。</p> <p>1. 19、吸粪车吊杆座，可 360° 旋转。</p> <p>1. 20、真空油泵，水汽分离器，油气分离器。</p> <p>1. 21、后出口为蝶阀手动控制自流。</p> <p>1. 22、配送一根 8 米吸粪管。</p>	辆	1
---	----------------------	---	---	---

5	5m ³ 运粪车	1. 1 底盘：二类汽车底盘 1. 2 排放标准：国 VI ★1. 3 燃油类型：柴油 1. 4 发动机功率 (KW) ≥ 110 1. 4 整车外形尺寸 (长) (mm) ≥ 4995 1. 5 整车外形尺寸 (宽) (mm) ≥ 1950 ★1. 6 整车外形尺寸 (高) (mm) ≤ 2165 1. 7 货箱尺寸 (长*宽*高) (mm) $\geq 3100*1800*800$ 1. 8 总质量 (kg)： ≤ 4495 ★1. 9 额定载质量 (kg)： ≤ 1645 1. 10 整备质量 (kg)： ≤ 2720 ★1. 11 轴距 (mm) ≤ 2750 ★1. 12 其他：带自卸功能、上蓝牌、车厢顶部带盖子。	辆	4
6	20 装载机	★1、发动机功率$\geq 16KW$ 2、燃油种类：柴油 ★3、举升高度$\geq 2.4m$ 4、铲斗宽度 $\geq 1m$ 5、卸载高度： $\geq 2m$ 6、整机尺寸 $\geq 4600*1200*2000$ (mm) 7、农用装载机	辆	3
7	大 20 装载机	★1、发动机功率$\geq 78KW$ 2、燃油种类：柴油 ★3、举升高度$\geq 4m$ 4、铲斗宽度 $\geq 2m$ 5、卸载高度： $\geq 3.5m$ 6、整机尺寸 $\geq 6000*2000*2500$ (mm)	辆	4

8	电动液压三轮车	1、整车尺寸: $\geq 2500*800*1200$ (mm) 2、车厢尺寸: $\geq 1200*800*400$ (mm) 3、自重: ≥ 600 kg 4、载重: ≥ 2000 kg 5、电瓶电压 60V120A 6、电机功率: ≥ 1200 W	辆	9
9	45 型固液分离机	整机功率 8.8kw, 处理量 25-45m ³ /h, 出干粪量 1.2-2.8m ³ /h, 斜筛式	台	5
10	60 型固液分离机	整机功率 10kw, 处理量 35-60m ³ /h, 出干粪量 1.3-3m ³ /h, 斜筛式	台	6
11	10m ³ /小时污水提升泵	流量 ≥ 10 m ³ /小时, 扬程 10m-20m, 电机功率 1.1-2.2kw, 转速在 1450-2900rpm 之间, 防护等级 IP68, 泵体材质为不锈钢。	台	1
12	30m ³ /小时污水提升泵	流量 ≥ 30 m ³ /小时, 扬程 10m-30m, 电机功率 2.2-5.5kw, 转速在 1450-2900rpm 之间, 防护等级 IP68, 泵体材质为不锈钢。	台	2

第五章 评审方法

一、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标准）

二、评标程序

按照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澄清有关问题、详细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投标人被按无效投标处理的或被废标的投标人，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初审：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资格审查：

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投标无效。具体审查内容如下：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营业执照	提供有效合格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	财务报告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税收缴纳证明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

		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单据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自成立后至今连续缴存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5	主体信用查询记录	投标单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提供网站截图（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查询日期应在公告发布之日后）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7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声明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证明材料）
备注：资格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单位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1.2 符合性审查：

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若投标人符合性审查未通过，注明未通过原因并告知其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具体审查内容如下：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投标文件完整性	投标文件构成无重大缺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报价	报价唯一，且没有低于成本价或高于采购预算的；
3	投标文件有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符合投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递交的投标响应文件与本项目名称一致；
4	投标有效期 (含授权有效期)	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
5	投标文件响应性	投标方案是否有重大缺漏项；投标商务条款是否有重大偏离；
6	技术参数要求	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表中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全部响应并满足参数需求。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制造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

		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制造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制造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注：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故不再执行价格优惠政策，
8	其他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备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2、澄清有关问题：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详细评审：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投标，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按照下列《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规定的内容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4、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1 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划型标准规定，采购活

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1.2 投标单位为中小企业应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不提供或提供有瑕疵的：①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价格折扣的优惠政策；②在资格审查时，不予通过资格审查（仅限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1.3 在享受支持政策而中标或成交后，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4 投标单位须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是指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投标单位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5 采购代理机构随采购结果公开成交投标单位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单位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监狱企业

2.1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的监狱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2.2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不提供或提供有瑕疵的，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

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3.2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不提供或提供有瑕疵的，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

3.3 采购代理机构随采购结果公开成交投标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所投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

4.1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4.1.1 投标单位所投产品属于《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单位响应时提供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国家确定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4.1.2 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按照《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格式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

4.1.3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计分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计分。

备注：投标单位投标文件中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关证明不给予计分。

3、中标价格=中标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

四、详细评审（总分 100 分）

评价和比较以投标文件为依据，从“价格”、“商务条款响应”、“投标产品技术指标及功能评审内容”、“产品类型”、“质保期”、“质量保证”“应急方案”、“供货方案”、“售后及培训方案”、“业绩”十个方面进行评审并按照百分制进行赋分。

类别	总分	评审要素
价格	30	<p>1.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并对有效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减，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p> <p>2.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p> <p>3. 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p> <p>4. 投标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评标标准价的计算，本项得0分。</p> <p>5. 经评委一致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最终总报价低于公认市场成本，或超过采购预算，其投标将被拒绝。</p>
商务条款响应	2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对付款、交付时间、地点、验收、售后服务等合同主要条款要求进行响应说明，完全响应且逐项详细说明的计2分，未做详细响应的不得分。
投标产品技术指标及功能评审内容	15	<p>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清楚、明确并能逐条响应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除★项外的所有参数要求，得15分。其中：除★项外的负偏离每项扣0.5分，扣完为止。</p> <p>注：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产品合格证或产品彩页或功能截图或产品说明书等相关资料），否则自行承担未提供证明材料导致技术参数被视为负偏离的风险。）</p>
产品选型	6	<p>针对本项目所投设备选型合理、功能齐全，规格、型号，配套设施完整，技术资料齐全，并附有详细的配置清单，①配置齐全；②完全满足采购需求；③提供产品备品备件；</p> <p>每项满分2分，缺项不得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p>

质保期	5	满足设备质保期1年的得1分；每延长1年增加1分，最多增加4分
质量保证	6	<p>1、投标产品货源渠道正规（包括但不限于厂家授权、代理协议等）；符合国家的标准和有关规定，有完备可靠的质量保证措施；提供完整的资料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彩页、检测报告、使用说明书等），得6分。</p> <p>2、有质量保证措施，经过有关部门检测。能保证使用单位正常使用和维护。提供部分资料证明文件，得4分。</p> <p>3、能保证使用单位正常使用和维护。提供部分资料证明文件，得2分。</p> <p>4、未提供相关资料证明文件得0分。</p>
应急方案	6	<p>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应急方案，内容包括：①预防机制；②突发事件；③应急响应；④后期处置等。</p> <p>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针对性强，实施性科学合理。</p> <p>每项满分 1.5 分，缺项不得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 0.5 分。</p>
供货方案	14	<p>提供详细具体的供货方案，内容包括：①备货、供货进度；②管理制度和协调方案；③工作保障措施；④项目团队配备方案；⑤运输保障措施⑥产品安装调试；⑦验收组织等</p> <p>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p> <p>每项满分2分，缺项不得分，每项内容存在缺陷，扣 0.5 分。</p>

售后及培训方案	10	<p>售后服务方案（6分）</p> <p>内容包括：①售后服务体系；②人员配置；③服务内容；④项目交付采购后出现故障的响应时间、解决故障时间；⑤供货不及时、出现残次品等补货换货解决方案；⑥售后服务承诺；</p> <p>售后服务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针对性强，实施性科学合理。</p> <p>每项满分1分，缺项不得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p> <p>培训方案（4分）</p> <p>内容包括：①培训人数；②培训时间；③培训内容；④培训方式等。</p> <p>培训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针对性强，实施性科学合理。</p> <p>每项满分1分，缺项不得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p>
业绩	6	<p>提供所产品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项目的业绩，投标文件中附有其业绩证明材料，业绩以完整合同为依据，每提供一个计 2 分，满分6分。注：以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p>
备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任意一种情形。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 1、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起到样式作用，编制投标文件前，请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 2、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项目编号：LTZB2025-GK1029

（正本或副本）

紫阳县 2024-2025 年度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
目（二期）设备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2026 年 1 月

目 录

一、 投标函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三、 投标报价表

四、 商务要求

五、 技术要求

六、 投标人业绩情况

七、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一、投标函

致：陕西力天永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的招标文件，我方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就该项目进行投标。

我方承诺如下：

1. 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 _____ 元）；
2. 如果中标，我们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含修改部分）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4. 我们同意在投标有效期内（自投标之日起_____天内），本投标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5.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6. 我们同意，如果中标，向陕西力天永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陕西力天永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自然人投标的此处只附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2.2 授权委托书

致：陕西力天永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年月日)成立。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所在部门：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备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无需提供此项内容。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投标报价表

3.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投标总报价	交货期	质保期	备注
投标总报价（大写）：			（小写：¥ 元）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3.2 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厂家	型号/规格	单价 (元)	数量	总价	备注
1							
2							
3							
.....							
投标总报价（大写人民币）				（小写：¥ 元）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如有多种品规，每种品规均需注明投标报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四、商务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商务要求。主要内容须包括以下几点。

1. 投标人企业简介；（格式自拟）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见投标人须知）；
3. 项目实施地点、供货期、质保期、付款方式、违约责任等合同条款须逐条响应；（格式自拟）
4. 其他可以证明投标人实力的文件。（如果有，格式自拟）

附件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致：陕西力天永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

年未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没有填零）次，

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接受业主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附件 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的书面声明

致：陕西力天永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我公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接受业主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附件 3: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元，资产总额为____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元，资产总额为____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附件 5：**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非监狱、戒毒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供应商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供应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五、技术要求

（格式自拟）

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及招标文件“第五章 评审方法”中的评审细则表编制对应的技术要求。

2.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请完成下列附件：

附件 6.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附件 7.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附件 8. 供货一览表

附件 9. 技术规格响应表

附件 6：**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学 历	技术 职称	资格证 书种类	工作 年 限	拟担任的职务

注：1. 在填写时，如本表不适合投标人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 附人员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7：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身份证号		专业/年限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历/专业	
资格证书		注册时间		从业时间	
是否属投标投标人固定雇员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及当时所在单位	担任何职	主要工作内 容	备注	

注：附人员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8:

供货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厂家	型号/规格	数量	备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9:

技术规格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类型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说明	备注

注： 1. 投标人需在此表填写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中的技术参数偏离。

2. 偏离说明填写：优于、满足或低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六、投标人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质量	备注

注：表格后附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业绩以完整合同为依据。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七、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政府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日 期：